

固原市公安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固原市公安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固原市公安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固原市原州区安康路 8 号；电话：0954-2068011；邮箱：sgajbgs@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固原市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不断强化制度和平台建设。紧紧围绕公安中心工作，以平安建设为目标，着眼疫情防控、平安固原建设和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回应人民群众关注关切，积极扩大政务参与，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 年固原市公安局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新闻媒

体等渠道主动公开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活动方案、部门预算、行政许可等方面信息 34 条，通过“两微”平台主动公开信息 158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固原市公安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固原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要求，及时公开了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和单位预、决算工作情况。

(四)平台建设情况

2021 年，市公安局在原有的微信、微博、今日头条固原公安抖音和快手等新媒体平台的基础上，12 月份又新开通了微信视频号新媒体平台，先后分别发布视频作品 192 部，其中快手账号粉丝量达 24.3 万，抖音粉丝量 8257。

(五)监督保障情况

2021 年，市公安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现有专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一名。通过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及《涉密人员保密管理办法》等政务信息公开的新要求和新规定，进一步增强了全局全警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并组织对全局互联网和公安网计算机进行了防范系统的安装工作，完善了相关配套制度，将信息报送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定期开展网站自查自纠，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5487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280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固原市公安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网站的综合服务水平有待提高，栏目的设置需要更贴近公安工作、更好的服务社会和人民群众。二是对新系统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研究还不够，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规范有待进一步细化。三是政务公开专职工作人员配备仍待进一步加强，队伍专业化能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四是随着政务公开工作的推进和规范化建设，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对公安信息公开的要求越来越迫切、标准越来越高、涉及的内容越来越广，主动公开的领域和范围有待进一步拓展。

2022年，固原市公安局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市政务公开相关工作要求改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丰富政务公开内容。紧紧围绕公安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的新期望、新要求，不断探索信息公开的方法和思路，依法扩大主动公开范围。二是扩大政务公开形式。将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通过门户网站、警务微博及微信等多形式、多渠道向公众公开。三是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教育培训和宣传力度。加强政务公开专职工作人员队伍建设，提高主动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并充

分利用公安现有资源，广泛宣传《条例》内容，确保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努力使政府信息服务民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